

G5 京昆高速公路磨沙段、G75 兰海高速公路
广甘段 17 座涉水桥梁防洪标识水位分析
计算服务项目

询价文件

询价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第一章 询价邀请



G5 京昆高速公路磨沙段、G75 兰海高速公路广甘段 17 座涉水桥梁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服务项目 询价公告

1. 询价条件

本询价项目 G5 京昆高速公路磨沙段、G75 兰海高速公路广甘段 17 座涉水桥梁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发包人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和四川广甘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该项目资金来源为通行费收入。项目已具备询价条件，受发包人委托，由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作为询价人，对该项目进行公开询价。

2、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名称：G5 京昆高速公路磨沙段、G75 兰海高速公路广甘段 17 座涉水桥梁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服务项目。

2.2 项目规模：

磨沙段：磨沙段是 G5 京昆高速公路绵广段的一部分，主线全线长约 135.23 公里，具体为 K1551+418 至 K1686+649；

广甘段：广甘段是 G75 兰海高速公路的一部分，路线全长约 56.44 公里，具体为 K537+241 至 K593+592。

本项目涉及桥梁共计 17 座，对应桥梁情况见附表 1。

2.3 服务地点：G5 京昆高速公路绵广段磨沙段、G75 兰海高速广甘段

2.4 询价范围

本次询价范围为：G5 京昆高速公路磨沙段、G75 兰海高速公路广甘段 17 座涉水桥梁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服务项目，咨询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①根据询价人及水利主管部门相关要求制定本项目实施计划；

②按询价范围完成对磨沙段及广甘段 17 座桥梁编制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报告所需的资料收集、工程测量、水位分析、报告编制并通过专家评审、专家意见签字；

③全过程承担询价范围内桥梁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服务所需所有工作。

2.5 标段划分及合同期限：

本次询价共划分为 1 个标段，服务期限为 1 个月。

中标人与发包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四川广甘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订合同。

3、报价人资格要求

3.1 报价人资质条件

3.1.1 报价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

存款账户信息表;

3.1.2 资质要求:具备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1.3 业绩要求:近三年(2022年1月至比选申请截止日,以合同协议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1个及以上国内项目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或行洪论证及河势稳定评价类似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3.1.4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水文、水利或水土保持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近3年内(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询价截止日期间)担任过1段及以上公路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或行洪论证及河势稳定评价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3.1.4 信誉要求: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报价人。

(3)在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询价截止日期间,报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报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3.2 本询价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询价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询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询价。否则,相关报价文件均无效。

4、评选方法

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评选采用综合评分法(单信封形式)。

5、询价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询价申请者,请于2025年9月22日起,通过以下方式获取询价文件:

进入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网站地址 <https://cbgs.scgs.com.cn/>)后,从“招投标公示”栏中免费匿名下载询价文件及参考资料的电子版。

5.2 报价人应在询价期间实时关注询价人指定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询价人不再另行通知。查阅下载过程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询价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询价人视为报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价人自负。

5.3 报价人在递交报价文件之前不能向询价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报价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6、报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现场踏勘

踏勘现场：询价人不组织，由报价人自行考察，并负责考察过程中的交通、安全以及相关费用。

6.2 报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5 日 10 时 30 分，报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报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A1010 室。询价人定于报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报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6.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询价人将予以拒收。

7、询价工作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询价人将评选结果即中标人候选人名单在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网站地址 <https://cbgs.scgs.com.cn/>) 上公示 3 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人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8、联系方式

比 选 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A1010 室

电 话：028--61556573

邮 编：610041

联 系 人：王女士

询价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025 年 9 月 22 日



附表 1：磨沙段及广甘段 17 座涉水桥梁情况表

序号	线路名称	桥梁名称	桥梁桩号
1	G5 京昆高速公路绵广段磨沙段	AK0+774 潼江河大桥	AK0+711~AK0+837
2	G5 京昆高速公路绵广段磨沙段	来木寺潼江特大桥	K1616+225~K1616+975
3	G5 京昆高速公路绵广段磨沙段	宝成铁路二号大桥	K1619+903~K1620+341
4	G5 京昆高速公路绵广段磨沙段	宝成铁路一号大桥	K1621+208~K1621+572
5	G5 京昆高速公路绵广段磨沙段	涪江四桥	K1667+181~K1667+936
6	G5 京昆高速公路绵广段磨沙段	字库河大桥	K1684+480~K1684+730
7	G75 兰海高速广甘段	鲜家坝白龙湖大桥	K552+235
8	G75 兰海高速广甘段	银子坝右线 1 号大桥	K556+954
9	G75 兰海高速广甘段	银子坝左线特大桥	K557+341
10	G75 兰海高速广甘段	银子坝右线 2 号大桥	K557+493
11	G75 兰海高速广甘段	曹家河坝一号右幅大桥	K567+902
12	G75 兰海高速广甘段	清江河特大桥	K591+512
13	G5 京昆高速广陕段	沙河镇左线特大桥	1498+198
14	G5 京昆高速广陕段	沙河镇右线特大桥	1498+242

15	G5 京昆高速广陕段	嘉陵江特大桥	1507+452
16	G5 京昆高速广陕段	韩家河右线改建大桥	1516+731
17	G5 京昆高速广陕段	韩家河左线大桥	1516+736

第二章 询价须知

询价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询价人	询价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地 址：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A1010 室 电 话：028-61556573 联系人： 王女士
1.1.3	询价代理机构	/
1.1.4	项目名称	G5 京昆高速公路磨沙段、G75 兰海高速公路广甘段 17 座涉水桥梁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服务项目
1.1.5	服务地点	见询价公告
1.1.6	项目规模	见询价公告
1.1.7	投资估算	/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通行费收入，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询价范围	同询价公告
1.3.2	服务期限	同询价公告
1.3.3	质量要求	合格，并通过专家评审以及拿到专家签字意见
1.3.4	安全目标	符合国家、四川省及地方相关安全法律法规、管理规定的要求。
1.4.1	报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最低要求：见附录 1 （2）业绩最低要求：见附录 2 （3）信誉最低要求：见附录 3 （4）人员最低要求：见附录 4 （5）其他要求：无 注：上述要求应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报价人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	（1）第（3）目补充：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第（4）目补充： 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1.4.4	报价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 本项第(4)、(5)、(6)目要求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4.1项中“信誉最低要求”； (2) 其它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___/___。
1.5	费用承担	报价人准备和参加询价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询价活动的各方应对询价文件和报价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询价文件及报价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1	踏勘现场	询价人不组织
1.10.1	报价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询价人不组织。
1.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2.1	询价文件的组成	(1) 询价公告； (2) 报价人须知； (3) 评选办法；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报价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询价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询价文件、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1.1	构成询价文件的其他材料	询价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2.2.2	询价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之日3天前，询价人将以补遗书形式发出询价文件的修改。 发布媒介：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地址 https://cbgs.scgs.com.cn/ ）
2.2.3	报价人确认收到询价文件澄清时间	无需确认。报价人应实时关注补遗书发布网站，并及时下载澄清内容。因报价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2.3.1	询价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同本询价须知附表第2.2.2款
2.3.2	报价人确认收到	同本询价须知附表第2.2.3款

	询价文件修改	
3.1.1	构成报价文件的其他资料	见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
3.2.1	增值税税金 的计算方法	按国家规定的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 无 ☒ 有，最高投标限价：8.42 万元。 （1）报价人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2）本次询价为一次性报价；只能有一个询价报价，不能进行选择 性报价；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报价外的额外优惠、特殊优惠及赠送（或零报价）等报价方式，报价应以人民币为单位。
3.2.5	比选申请报价的其他要求	/
3.3.1	比选申请有效期	自报价人提交报价文件截止之日期起计算 90 日
3.4.1	投标保证金	无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
3.7.1	报价文件	应按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7.4	报价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3.7.5	上传、装订的其他要求	本项修改为： （1）报价文件的正本、副本应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粘贴或装订方式分别装订成册（A4纸幅），并标明“正本”、“副本”，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否则，由于报价文件页码编制和装订造成的丢失、散落、缺页或其它后果概由报价人自行承担。询价文件要求报价文件中附原件的，应一律附于报价文件“正本”内。
4.1.1	报价文件的密封与包装	本项修改为： 报价文件（含正本、副本）应统一装入一个封套密封，封套应密封完好，且在封口处应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第 标段报价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报价人名称：
4.2.2	报价文件方式、地点	报价人递交报价文件的方式、地点：见第一章“询价公告”。

4.2.3	是否退还报价文件	当报价文件少于 3 个（不含 3 个），该标段将不予开标，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将被“退还”给报价人。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见询价公告 开标地点：见询价公告
5.2	开标程序	（1）密封情况检查：由现场监督和参会报价人的代表检查所递交的报价文件是否存在提前开启情况。 （2）开标顺序：随机，当标段报价人少于 3 个（不含 3 个）将不予开标，当场原封退还报价人。
6.1.1	询价小组的组建	询价小组构成：5 人。
6.3.1	评选方法	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评选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单信封形式），详见第三章评选办法。
6.3.2	询价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询价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 名（若不足 3 名，则取实际数量）。具体推荐原则详见评选办法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四川省川北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地址 https://cbgs.scgs.com.cn/ ） 公示期：3 个工作日 公示的其他内容：见比选公告
7.4	是否授权询价小组确定中标人	本款修改为： （1）询价人不授权询价小组确定中标人。 （2）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或不能履行合同；或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询价人可以按照询价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
7.5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询价人将以书面形式发放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书。
7.7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不补偿
7.8.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7.9.1	签订合同	（1）询价人和报价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询价文件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格、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上述文件的内容一致。询价人和报价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按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相关约定分别与发包人签订合同； （3）报价人拒签合同的，询价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上报上级单位建议给予相应的信用处理。
7.9.4	签订合同事项	（1）询价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需按照本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必要时可做修改）和要求签订询价文件第四章第三节合同附件格式所列相关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2) 合同文件的制作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合同文件的份数根据需由询价人与中标人协商确定。在合同协议书签订之前，报价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作为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始终对双方具有约束。
8.5.1	监督部门	询价工作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监督机构：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办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 10 楼 电 话：028--6155657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报价人的 通讯 要求	(1) 报价人在送交报价文件之前无需向询价人登记有关报价人信息，不提供联系方式，应按询价文件要求自行参加开标会，自行从询价人指定网站查阅和下载询价文件、补遗书，不能下载的应及时与询价人联系，否则后果自行承担。报价人下载补遗书后，不再向询价人发出确认函。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及比选申请预备会，需踏勘现场的报价人可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行承担。 (2) 报价人在送交报价文件时登记报价人信息及有效的联系方式，至评选结果公示前，必须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处于有效工作状态，询价人不承担由于与报价人联系中断给报价人带来的任何损失责任。	
10.2 放弃成 交的处 理	(1) 询价有效期内报价人不得撤销报价文件。报价人若撤销报价文件的，询价人将不予退还其比选申请保证金；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拒签合同协议书，询价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不予退还其比选申请保证金，并将上报上级主管部门给予相应的处理； (3) 合同协议书签订后，中标人放弃合同，并将上报上级主管部门给予相应的处理，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开展扫 黑除恶 斗争的 要求	为进一步加强在全省公路水运建设领域内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有效净化建设市场和环境，维护比选单位和比选申请单位的合法权益，确保全省重点公路水运项目比选比选申请活动有序进行。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工作要求，各比选申请单位及从业人员应按照《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公路水运建设领域建设环境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川交函〔2018〕657 号）、《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公路水运建设领域恶意竞标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川交函〔2018〕656 号）文件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扫黑除 恶举报 电话	省交通运输厅： 厅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电话：028-85553206 驻厅纪检组举报电话：028-85525235 厅建设管理处举报电话：028-85525314 厅公路局举报电话：028-85550281 厅航务管理局举报电话：028-85525767 举报传真：028-85525338 举报邮箱：scjtshe@scjt.gov.cn 举报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 180 号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二楼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41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最低要求
1.具有独立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2.具备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最低要求
近三年（2022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协议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 1 个及以上国内公路项目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或行洪论证及河势稳定评价类似业绩。
注：1.业绩证明应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2.合同协议书中内容含有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或行洪论证及河势稳定评价类似业绩均可。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最低要求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报价人。
（3）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报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报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名	1.具有水文、水利或水土保持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2.近 3 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询价截止日期）担任过 1 段及以上公路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或行洪论证及河势稳定评价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二、报价人须知（正文）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法律法规，本询价项目已具备询价条件，现对本标段服务项目进行询价。

1.1.2 本询价项目询价人：见询价须知。

1.1.3 本标段比选代理机构：见询价须知。

1.1.4 本询价项目名称：见询价须知。

1.1.5 本标段服务地点：见询价须知。

1.1.6 本标段建设规模：见询价须知。

1.2 询价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询价须知。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询价须知。

1.3 询价范围、服务期限、质量和安全目标要求

1.3.1 询价范围：见询价须知。

1.3.2 本标段的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见询价须知。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询价须知。

1.3.4 本标段的安全目标：见询价须知。

1.4 报价人资格要求

1.4.1 报价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勘察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询价须知；

（2）业绩要求：见询价须知；

（3）信誉要求：见询价须知；

（4）项目负责人要求：见询价须知；

（5）其他资格：见询价须知。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报价人不得与本标段相关单位存在下列关联情形：

（1）为询价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询价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

（3）与本标段的其他报价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标段的其他报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6）为本标段的比选代理机构；

（7）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法律法规或询价须知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报价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 被主管部门取消比选项目所在地的比选申请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 暂扣或吊销执照, 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 报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

(7) 法律法规或询价须知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报价人准备和参加询价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询价活动的各方应对询价文件和报价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报价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询价人不组织, 由报价人自行组织前往, 报价人自行负责考察过程中的交通、安全以及相关费用。

1.10 询价预备会

询价人不组织召开询价预备会。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违法分包并禁止转让。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报价文件偏离询价文件某些要求, 视为报价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12.2 报价文件应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询价人的响应, 否则, 视为报价文件存在重大偏差, 报价人的比选申请将被否决。

报价文件存在第三章“评选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比选申请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1.12.3 报价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1) 在按照第三章“评选办法”的规定对评选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后，最终评选价价未超过最高限价（如有）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选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

(2) 技术建议书不够完善；

(3) 报价文件页码不连续、采用活页夹装订、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报价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1.12.4 询价小组对评选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1) 对于本章第 1.12.3 项(1)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选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报价人进行澄清；

(2) 对于本章第 1.12.3 项(2)、(3)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1.12.5 报价人应根据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建议书等内容以对询价文件作出响应。

2. 询价文件

2.1 询价文件的组成

本询价文件包括：

- (1) 询价公告；
- (2) 报价人须知；
- (3) 评选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报价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询价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询价文件、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1.1 构成询价文件的其他材料：询价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2.2 询价文件的澄清

2.2.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询价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询价须知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询价人，要求询价人对询价文件予以澄清。

2.2.2 询价人可根据报价人的要求或主动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询价文件的澄清以询价须知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报价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询价人可视具体情况在补充文件中通知报价人推迟递交报价人间的截止时间。

2.2.3 报价人在收到澄清后，不需要通知询价人。

2.2.4 除非询价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询价人有权拒绝回复报价人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询价文件的修改

2.3.1 询价人以询价须知规定的形式修改询价文件，并通知所有报价人。

2.3.2 报价人收到修改内容后，不需要通知报价人。

2.4 询价文件的异议

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询价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比选截止时间2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询价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1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询价活动。

3. 报价文件

3.1 报价文件的组成

3.1.1 报价文件应采用单信封形式，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
- (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资格审查资料；
- (4) 服务方案；
- (8) 询价须知规定的其他资料。

报价人在评选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询价须知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2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询价须知。报价人在询价截止时间前修改报价函中的报价总额。修改需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询价人设有最高限价的，报价人的比选申请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询价须知中载明。

3.2.4 是否接受调价函：不接受。

3.2.5 合同执行期间是否调价：不调价。

3.3 报价有效期

3.3.1 除询价须知另有规定外，报价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报价有效期内，报价人撤销报价文件的，应承担询价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报价有效期的，询价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价人延长报价有效期。报价人应予以书面答复。报价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报价文件；报价人拒绝延长的，其比选申请失效。

3.4 询价保证金

3.4.1 本项目不适用。

4. 报价文件递交

4.1 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报价文件应采用单信封形式密封。具体密封方式见询价须知。

4.1.2 报价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询价须知。

4.1.3 未按本章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询价人将予以拒收。

4.2 报价文件递交

4.2.1 报价人应在第一章“询价公告”规定的询价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报价文件。

4.2.2 报价人递交报价文件的地址：见第一章“询价公告”。

4.2.3 除询价须知另有规定外，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不予退还。报价人少于 3 个的，报价文件当场退还给报价人。

4.2.4 逾期送达的报价文件，询价人将予以拒收。

4.3 报价文件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询价递交截止时间前，报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报价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询价人。

4.3.2 修改的内容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报价文件应按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报价文件开启

5.1 开启报价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询价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开启报价文件的时间）和询价须知规定的地点对收到的报价文件公开开启，并邀请所有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报价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报价文件开启活动，视为该报价人默认报价文件开启结果。

5.2 开启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开启报价文件：

- (1) 宣布报价文件开启纪律；
- (2) 公布在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报价文件的报价人数量；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询价须知规定由报价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询价须知规定的开启顺序当众开启，公布项目名称、报价人、询价报价名称，并记录在案；
- (6) 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 (7) 报价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 报价文件开启结束。

5.2.4 在报价文件开启现场，询价人将按第三章“评选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询价人发现报价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比选申请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 (1) 未在报价函上填写比选申请总价；
- (2) 报价超出询价人公布的最高限价；
- (3) 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如果报价人认为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报价文件开启现场提出，经询价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报价文件开启现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5 在报价文件开启过程中，若询价人宣读的内容与报价文件不符，报价人有权在报价文件开启现场提出疑问，经询价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报价文件。若报价人现场未提出疑问，则认为报价人已确认询价人宣读的内容。

5.3 开标异议

报价人对报价文件开启有异议的，应在报价文件开启现场提出，询价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有异议的报价人代表、询价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6. 评选

6.1 评选小组（询价小组）

6.1.1 评选由询价人自行组建的询价小组负责。询价小组由询价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组成。询价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代表的确定方式见询价须知。

6.1.2 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 (1) 与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
- (2) 为报价人的工作人员或退休人员；
- (3) 与报价人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选活动公正性；
- (4) 在与询价有关的活动中有过违法违规行为、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6.1.3 评选过程中，询价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选的，询价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询价小组成员作出的评选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询价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选。

6.2 评选原则

评选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选

6.2.1 询价小组按照第三章“评选办法”规定的方法、评选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报价文件进行评选。第三章“评选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选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选依据。

6.2.2 评选完成后，询价小组应当向询价人提交书面评选报告和中标人候选人名单。询价小组推荐中标人候选人的人数见询价须知。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询价人在收到评选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询价须知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

7.2 评选结果异议

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询价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询价活动。

7.3 确定中标人

按照询价须知的规定依法确定中标人。

7.4 定标

按照询价须知的规定,询价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询价人以询价须知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报价人。

7.6 成交结果公告

询价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3日内,按照询价须知规定的公告媒介和期限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不得少于3日。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人名称、成交价。

7.7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不补偿

7.8 履约保证金

无。

7.9 签订合同

7.9.1 询价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询价文件和中标人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询价人提出附加条件,询价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还应当对给询价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7.9.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询价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9.3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详见询价须知。

7.9.4 询价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须按照本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询价人的纪律要求

询价人不得泄露询价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报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报价人的纪律要求

报价人不得相互串通进行报价或者与询价人串通进行报价,不得向询价人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进行比选申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报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选工作。

8.3 对询价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询价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报价文件的评选和比较、中标人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选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选活动中,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选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选办法”没有规定的评选因素和标准进行评选。

8.4 对与评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报价文件的评选和比较、中标人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选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选活动中,与评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选程序正常进行。

8.5 异议

8.5.1 报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询价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询价须知。

8.5.2 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附件 1

(询价项目及标段名称) 异议书

异议人：_____

住所地：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异议人授权代表：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提起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_____

相关请求及主张：_____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_____

异议人与提起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_____

此致

(询价人)

异议人（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投诉书

就所投诉事项,投诉人已于____年__月__日向询价人提出异议,并于____年__月__日收到询价人书面答复(后附异议及答复材料)。

投诉人: _____

住所地: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投诉人授权代表: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_____

住所地: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 _____

相关请求及主张: _____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_____

投诉人与投诉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_____

此致

_____(投诉受理机关)

投诉人(单位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____分

序号	报价人	密封情况	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备注

询价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督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报价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询价的询价小组，对你方的报价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询价小组：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询价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报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询价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报价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成交报价：_____元。

服务期限：_____。

质量要求：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

技术负责人：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后的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址）与我方签订合
同。

特此通知。

询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2 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 (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 (中标人名称) 于_____ (询价日期)
所递交的_____ (项目名称) 报价文件, 确定_____ (中标人名称)
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询价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三章 评选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评选办法前附表

《评选办法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询价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询价文件与其他章节相衔接，并与本文章正文内容不相抵触。前附表内容与正文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条款号		评选因素	评选标准
1	评选方法	中标人候选人排序方法	（1）本次询价采用单信封形式，资格后审，评选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即对报价人的商务、技术和报价进行评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当报价人的综合评分相等时，询价小组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人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①评选价低的报价人优先； ②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报价人优先； ③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询价人的原则进行推荐。 （2）询价小组按最终推荐前 3 名中标人候选人（若不足 3 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 （3）在评选过程中，如有效投标不足 3 个，询价小组可继续开展后续评选。
2.1 初步 评选 标准	2.1.1 形式评选 标准	1. 报价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按照询价文件规定、内容填写、字迹、印章清晰可辨	（1）报价文件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2）报价函按询价文件规定填报了询价项目名称、询价报价、项目负责人、服务期限、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3）报价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报价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报价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询价文件规定。	（1）报价函、授权委托书（如有）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有）及报价文件格式规定要求签署的地方，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均按照对应人员签署姓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2）报价函、授权委托书（如有）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有）及报价文件格式规定要求加盖报价人单位章的地方均加盖报价人单位章，单位章内容与其营业执照名称一致，且未使用专用印章代替单位章； （3）报价文件中有改动之处均加盖报价人单位章或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4）报价文件封面（或扉页）要求加盖报价人单位章的地方均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3.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	（1）提交了授权委托书；

		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报价文件的,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符合询价文件要求。(仅限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情形)	(2)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上对应人员处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3)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次授权委托他人; (4)授权委托书后应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且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应清晰,授权委托书上应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5)委托代理人签署报价函的时间应与授权委托书的时间同日或在其之后
		4.报价人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报价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符合询价文件要求。(仅限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情形)	(1)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后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且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应清晰有效,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应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5.报价文件应符合的其它规定。	(1)报价文件中未出现有关询价报价的内容; (2)同一报价人对同一项目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文件; (3)外层封套上标注的所投项目与内装报价文件所投项目名称一致; (4)报价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询价文件第二章“报价人须知”规定。
2.1 初步 评选 标准	2.1.2 资格评选 标准	1. 报价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等。	(1) 报价人具备第二章“询价须知”第 1.4.1 项规定的基本要求。 (2) 报价人按照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资格审查资料(一)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的附件要求提供了有效证明材料的原件原色扫描件。
		2. 报价人的资质等级符合第二章“询价须知”第 1.4.1 项规定。	(1) 报价人的资质等级符合第二章“询价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 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要求。
		3. 报价人的类似项目业绩应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1) 报价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第二章“询价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 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要求。
		4. 报价人的信誉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1) 报价人的信誉符合第二章“询价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 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要求。
		5. 报价人的主要人员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	(1) 报价人的主要人员符合第二章“询价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 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

		1.4.1 项规定。	要求。
		6.报价人还应符合下述规定。	报价人不存在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 初步 评选 标准	2.1.3 响应性评 选标准	1. 报价文件应符合 的其他规定	(1) 投标报价未超过询价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2)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3) 一份报价文件应只有一个投标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也不得有调价函。 (4) 报价函未附有询价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报价文件载明的询价项目服务期限符合询价文件规定。 (6) 报价文件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7) 权利义务按询价文件规定在报价函中作出承诺。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服务方案：40 分 主要人员：20 分 报价：10 分 其他因素：3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在开标现场，询价人将当场计算评标基准价并当场宣布（评标基准价计算精确到分）。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报价函中总报价的大写金额 (2) 若询价人发现报价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①未在报价函上填写报价； ②报价超出询价人公布的最高限价或者低于最高限价的 85%（不含 85%）；（当所有报价均低于最高限价的 85%，按照最高限价的 85%作为评标基准价） ③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④报价函上填写的标段号与报价文件封套上标记的标段号不一致。 (3) 在询价截止期后撤销的报价文件，也应按程序对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若其通过商务、技术评审，则其报价为有效比选申请报价；若其报价不属于本项第（2）目的情形，其报价文件仍为有效报价。 (4)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确定有效报价文件的报价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报

		价文件≤10 家时，直接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报价文件>n×10 家时，去掉其中的 n 个最高评标价和 n 个最低评标价后取算术平均值,n 为自然数), 为评标基准价 (5) 评标基准价确定场合: 评标基准价按以上规则计算后在开标现场公布, 如果询价人认为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 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 经监督人当场核实确认后, 可重新计算和宣布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应对询价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 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开标时计算错误外, 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在整个比选期间保持不变, 不随通过评审的报价人数量、算术性修正而改变, 也不因当事人异议、投诉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偏差率= 100%× (比选申请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 注: 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 如*.*%。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满分 100 分）

评选因素细项与评分值					
条款号	评选因素	评选因素评分值	各评选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2.2.4 (1)	服务方案评分标准 A	40 分	对本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10 分	一般得 6 分，良得 6.1~8 分，优得 8.1~10 分，无相关内容得 0 分。
			本次服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难点分析及其对策措施	10 分	一般得 6 分，良得 6.1~8 分，优得 8.1~10 分，无相关内容得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及交通保障措施	10 分	一般得 6 分，良得 6.1~8 分，优得 8.1~10 分，无相关内容得 0 分。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10 分	一般得 6 分，良得 6.1~8 分，优得 8.1~10 分，无相关内容得 0 分。
2.2.4 (2)	主要人员 B	20 分	项目负责人	20 分	(1)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得 12 分； (2)扣除满足资格条件审查最低要求项目负责人的业绩个数后，每增加 1 个公路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或行洪论证及河势稳定评价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业绩加 2 分，本项最多加 8 分。
2.2.4 (3)	报价 C	10 分	报价	10 分	1.偏差率=100%× （报价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 注：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如*.*%。当采用2位小数造成报价人分值相同时，可增加小数点位数。 2.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 (1) 如果报价人的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1.2； (2) 如果报价人的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1.0； 注：报价得分最低得0分。得分四舍五入计算至小数点后2位。当采用2位小数造成报价人分值相同时，可增加小数点位数。

评选因素细项与评分值					
条款号	评选因素	评选因素评分值	各评选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2.2.4 (4)	其他因素D	30 分	业绩	20 分	(1)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中最低要求得12分； (2) 扣除满足资格审查最低要求的业绩要求个数后，每增加1个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公路项目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或行洪论证及河势稳定评价类似业绩的加2分，本项最多加8分。
			资质	10 分	(1)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中最低要求得 6 分； (2) 具备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甲级资质的加 4 分，本项最多加 4 分。

二、评选办法（综合评分法）

1.评选方法

本次评选采用综合评分法。询价小组对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报价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人候选人，或根据询价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询价小组应按照评选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人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2.评选标准

2.1 初步评选标准

2.1.1 形式评选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选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选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服务方案：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主要人员：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报价：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4)其他因素：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服务方案评分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主要人员评分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报价评分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4)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评选程序

3.1 初步评选

3.1.1 询价小组可以要求报价人提交第二章“询价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询价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选。有一项不符合评选标准的，询价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3.1.2 报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小组应当否决其报价：

报价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询价文件的偏差超出询

价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有串通报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询价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报价人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报价人书面澄清确认。报价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询价小组应当否决其报价：

(1) 报价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选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项(1)目规定的评选因素和分值对服务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项(2)目规定的评选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项(3)目规定的评选因素和分值对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项(4)目规定的评选因素和分值对其他因素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报价人得分=A+B+C+D。

3.2.4 询价小组发现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报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询价小组应当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报价。

3.3 报价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询价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报价人对报价人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询价小组不接受报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询价小组对报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报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询价小组的要求。

3.4 评选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询价小组按照报价人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人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询价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询价人提交书面评选报告和中标人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G5 京昆高速公路磨沙段、G75 兰海高速公路广甘段
17 座涉水桥梁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服务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委托方（甲方）：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为防止工程建设对河道行洪及河势稳定造成影响，保证_____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该工程需对17座涉水桥梁进行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该项目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的工作，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1工程名称：_____

1.2工程建设地点：_____

1.3服务周期：_____日历天

1.4 评价范围：对_____进行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工作，包括资料收集、现场踏勘、资料整理、水位分析、报告编制、部分设计、报告成果编制、负责申报专家进行论证并保证论证通过、完成并通过专家评审、专家意见签字、配合以及为完成本职工作等的其他全部工作内容。

二、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提供工程防洪标识水位计算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设计方案、设计文件等资料。

2.2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报告及批复文件。

2.3合同签订后，由乙方编制资料清单提交给甲方，甲方将依据乙方需要的清单文件一次性提供给乙方，甲方为上述资料的准确性负责。

三、乙方向甲方提交评价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3.1乙方负责按合同要求完成相应评价工作；

3.2乙方负责根据甲方要求与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审查协调；

3.3乙方负责收集除甲方提供的资料外的其他与本报告相关的资料；

3.4乙方对自身收集的资料准确性负责；

3.5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防洪标识水位计算报告成果资料陆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

3.6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本报告的电子版成果资料，包含PDF格式和其他可编辑格式。

四、开工及提交评价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4.1开工及提交防洪标识分析计算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本工程的报告编制工作计划于收到中标通知书且签订合同开始，签订合同60个日历天提交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报告（送审稿）资料。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工作有效期限以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相应顺延。

4.2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根据本次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桥梁数量,以磨沙段35%、广陕段30%、广甘段35%比例签订合同;

4.2.2本工程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费成交(合同价)为_____元(大写:____元整)(含税,税率为_____。乙方完成外业所有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即Y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乙方提交经专家评审、专家意见签字后的成果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80%,即Y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4.3甲方在支付每笔费用前,乙方需提供当期支付金额等值合法有效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如遇税收政策调整,乙方须按新税法要求提供有效发票。

4.4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供如下资料:

(1)乙方的付款申请

(2)符合4.3条要求的发票

乙方未能按上述要求提供正确且完整的付款资料,甲方有权拒绝或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4.5甲方支付款项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承兑汇票、电汇等多种形式

五、甲方、乙方责任

5.1甲方责任

5.1.1甲方委托任务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防洪标识分析计算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窝工,工期顺延。

5.2乙方责任

5.2.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分析计算。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由于乙方提供的评价成果资料不能通过专家评审或专家未签字条件下,乙方应负责重新按照要求提供完善的分析计算成果使其达到专家评审通过条件,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总报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5.2.3在现场工作的乙方的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保密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4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应自行承担水位分析计算工作的一切有关费用,包括整个服务期间的设备调动、维修及食宿、交通通行费、水上作业费、差旅费、安全生产费、论证通过的专家费、会务费等费用,甲方不再单独支付。

5.2.6乙方应自觉做到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妥善处理与其他工程的关系,不得损坏或污染已完成的其它工程设施,若有损坏或污染应负责清洁、赔偿或修复;具体要求见下:

① 安全方面

A.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及《四川省道路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组织体系和责任体系,落实安全生产保障措施,严格按照安全标准检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管理;健全组织制度,指定主要领导负责安全工作,确保作业人员和车辆、设备的安全。乙方在检测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交通、生产事故造成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的,以及与其他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或事故,甲方概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B.在通行的道路桥梁和通航的水域所进行的作业时如果会影响到行车和行船,在发包人的协助下应当采取措施,设置必要的安全防护标志及设施,确保行车、通航的安全。同时还必须满足《内河通航标准》(GB50139-2004)。

C.在整个工作过程中对乙方采取的安全措施,甲方有权监督,并向乙方提出整改要求。如果由于乙方未能对其负责的上述事项采取各种必要的措施而导致或发生与此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补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应由乙方负责。

②环境保护

为保护检测现场周边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防止污染和其它公害,“以人为本”,保障人体健康。在作业期间,对噪声、振动、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进行全面控制,尽量减少这些污染排放所造成的影响。

六、违约责任

6.1甲方违约责任

6.1.1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有关资料,致使乙方无法按期完成水位分析计算任务,计算成果交付日期相应顺延。

6.2乙方违约责任

6.2.1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水位分析计算工作的,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课以5%违约金。

6.2.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水位分析计算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评价费用由乙方承担。

6.2.3由于乙方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水位分析计算资料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6.2.4乙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还应对因为该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3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退还已支付款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返还已收到的全部款项。

七、保密及成果归属

7.1因本合同或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所获得的一切资料、信息及相关工作成果属甲方所有,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合同期间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泄露。

7.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所获得的资料、信息应用于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活动。

7.3对于乙方使用的新技术和新方法,甲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人泄露,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7.4本合同的保密条款在本合同终止以后,同样具有约束力。

八、争议解决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十一、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发包人:

承包人: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其他主要人员配置组成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执业资格		职称		备注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注：1. 本表所列人员不作为资格审查评选及评分因素。

2. 上述人员的具体人选在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向询价人上报。若工作需要增加相关人员，须无条件增加相关人员且不另行增加费用。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适用的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 2、询价人对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报告书编制工作的要求。
- 3、其他：通过专家评审及专家签字

第六章 报价文件格式

**G5 京昆高速公路磨沙段、G75 兰海高速公路广甘段
17 座涉水桥梁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服务项目**

报价文件

报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目录

- 一、报价函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资格审查资料
- 四、服务方案
- 五、其他资料(若有)

一、报价函

致：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1.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第_____标段项目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_号至第___号)，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的总报价(含税)，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报告书编制服务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不撤销报价文件。

3. 质量要求：满足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须知”前附表第1.3.3项的要求，安全目标：满足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须知”前附表第1.3.4项的要求，服务期限：满足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须知”前附表第1.3.2项的要求。

4. 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 在你方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本项目的主要人员，经你方审批后作为派驻本标段的主要人员且不进行更换。如我方拟派驻的人员不满足合同附件要求，你方有权取消我方成交资格。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须知”第1.4.3项和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内容中，合同权利和义务符合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须知”前附表第10.2款的规定。

7.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8.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报价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其委托代理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年月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报价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如果报价文件由报价人的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报价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 （1）报价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报价人单位印章；
- （2）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个人签名章或个人印章；
- （3）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授权无效。

2. 如果由报价人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报价文件，则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报价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注：

1. 如果报价文件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签署，则报价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须满足下列要求：

（1）“法定代表人签字”指加盖法定代表人个人签名章或个人印章；

（2）报价人须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加盖报价人单位印章。

2. 如果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报价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3. 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未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并加盖报价人单位印章的报价人不予通过形式评选。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不提供。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报价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报价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1.本表后应附有以下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报价人单位印章：（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2）资质证书复印件、（3）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4）报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证明。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服务时间	
委托方名称	
委托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工作内容	
备注	

注：1、近三年(2022 年 1 月至报价截止日，以合同协议签订时间为准)，防洪标识水位分析计算或行洪论证及河势稳定评价类似业绩，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报价人单位印章。

2、业绩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全或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视为无效业绩。

3.若存在多个业绩，可在此页后加页。

(三)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资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 证书名称	
技术职称		学 历		拟在本标段 工程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咨询工 作年限	
毕业学校	____年__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业，学制____ 年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 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承担的任务					
备注					

注：1. 本表应填写主要人员相关情况。

2. 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彩色扫描件，包括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毕业证。

3. 业绩证明材料应附项目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并加盖报价人单位印章。

(三) 报价人的信誉情况

报价人名称: _____	
资料类型	评价内容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截图 (事业单位不提供)	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
“信用中国”网页截图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无行贿犯罪行为

注：报价人应按报价人须知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的要求附：

- 1、“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中报价人（单位）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相关查询网页截图。（事业单位除外）（查询示例附后）
- 2、“信用中国”网站中报价人（单位）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记录的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示例附后）。
- 3、报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的行贿犯罪档案记录承诺函（格式附后）。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站中报价人（单位）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相关查询网页截图示例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登录 注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3401MA7DURYEXR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刘严才

登记机关: 西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27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信用中国”网站中报价人（单位）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记录的查询网页截图示例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J 杨进华	3106321909****0321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张进友	1326231960****4032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蒋丙满	3326261966****0017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浙江普利蓝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上海呈钧钢铁有限公司	75955905-3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YWUT

YWUT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我公司____（报价人名称）____、法定代表人____（姓名）____（身份证号）、项目负责人____（姓名）____（身份证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报价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成交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标人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 5% 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报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的代理人：____（职务、姓名）____（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_

五、服务方案

- 一、对本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 二、本次服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难点分析及其对策措施；
- 三、在本项目中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及交通保障措施；
- 四、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六、其他资料(若有)